



222400141868

监测报告

报告编号:

HB60222000390

项目名称:

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季度

废气监测(含清洗磁心)

委托单位:

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

监测类别:

委托监测



贵州博联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

即未送页测试，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；

4. 复制本报告需本公司批准，只准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，不得

6. 主报告外再作报告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
书面申请；

7. 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等用途，违者

客服专线：4008-524-555

电 话：0851-85605511

邮 编：550014

项目名称: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季度生产费用归集(轮胎硫化)



报告审核人: 张琼青

报告签发人: 孙六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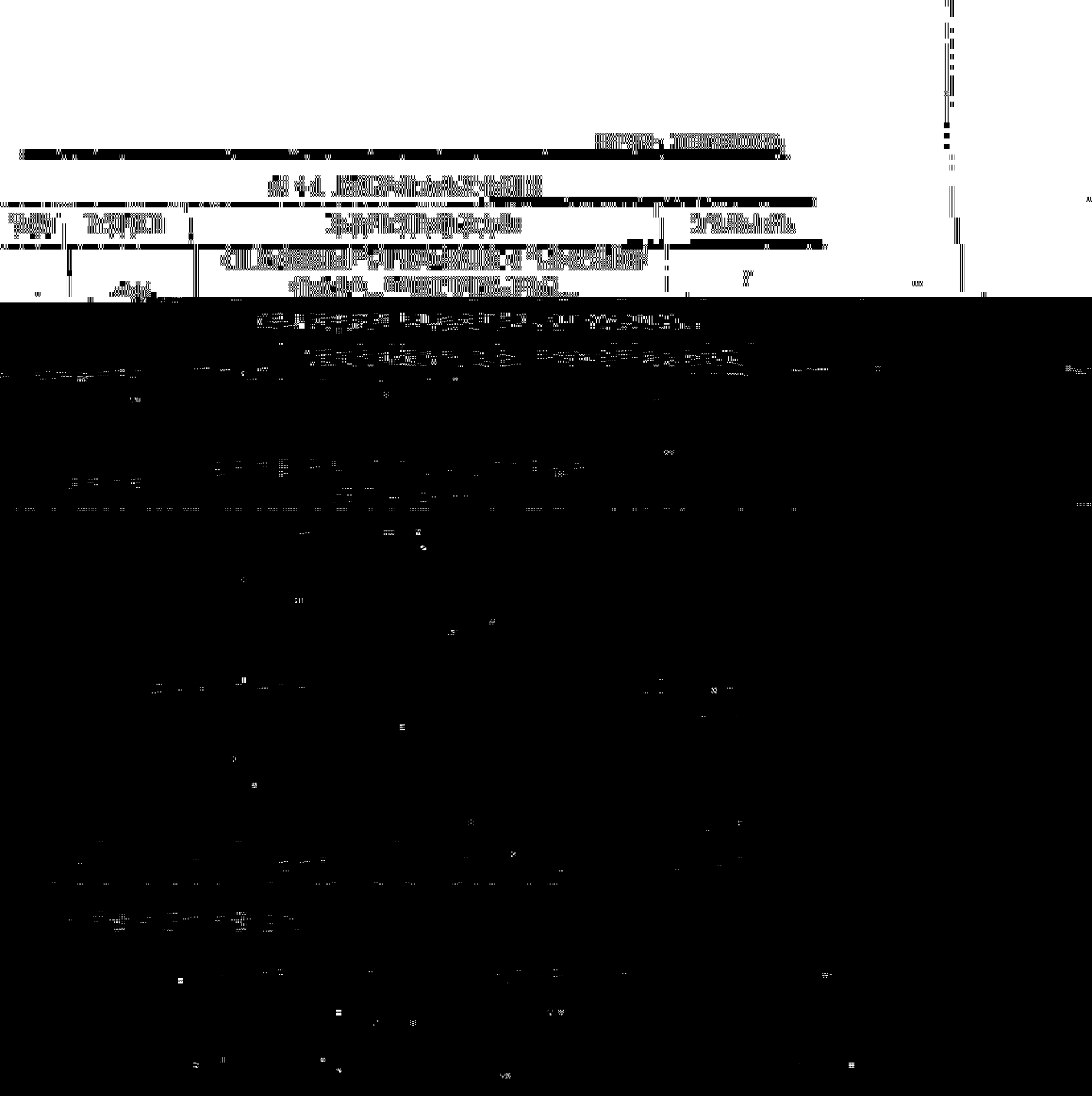
报告签发日期: 2022 年 12 月 01 日

3.监测布点、监测频次及监测项目	1
4.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.....	1
5.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	2
5.1 生产工况	2
5.2 废气监测质量控制	2
6.监测结果	3
附图：监测基本情况照片	6

前进2#硫化排放口	非甲烷总烃	2022年11月17日, 3次/天, 监测1天
	臭气浓度、二硫化碳	2022年10月19日, 4次/天, 监测1天
前进3#硫化排放口	非甲烷总烃	2022年10月19日, 3次/天, 监测1天
	臭气浓度、二硫化碳	2022年10月19日, 4次/天, 监测1天

4.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

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4-1，主要使用仪器见表 4-2。



实行三级审核制度。

5.1 生产工况

在委托监测期间，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正常生产，各环保设施正常运行。

5.2 废气监测质量控制

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要求,监测前按规定对废气测试仪进行现场校准并检查。监测时,监测仪器在规定的量程范围内,废气测试仪在有效期内。监测方法按照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4554-1993)和《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》(HJ 905-2017)进行。

6. 监测结果

废气监测结果见表6.1所示

监测日期: 2022年10月19日 监测点: 前道二硫化碳排放口

标干流量 (m ³ /h)	5878.1	5876.1	5550.5	5671.4	5740.9	7
二硫化碳 (mg/m ³)	0.15	0.25	0.60	0.77	0.77	0.044
臭气浓度 (无量纲)	309	177	229	229	309	1

烟温 (°C)	28.3	28.4	28.4	28.4	/
流速 (m/s)	8.9	9.3	8.7	9.0	/
标干流量	0.00103	0.00103	0.00103	0.00103	/
非甲烷总烃 (mg/m³)	4.86	4.94	4.94	4.91	0.30

表 6-5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

监测日期	2022 年 10 月 19 日		监测点位	前边 3 硫化排放口		
排气筒高度	17m		监测时运行工况	正常运行		
净化设备	注入式等离子		有效截面积	3.1416m²		
监测项目	监测结果					
	第一点	第二点	第三点	第四点	平均值	最大值
标干流量 (m³/h)	78937	83096	82486	85952	82618	/
非甲烷总烃 (mg/m³)	8.09	7.77	8.00	/	7.95	0.66
二硫化碳 (mg/m³)	0.34	0.47	0.23	0.18	0.47	0.60
臭气浓度 (无量纲)	2229	2309	416	416	416	/



废气监测

报告完

废气监测



(前进_1~3#		炼胶、硫化装置标准		业炼胶、硫化装置标准。	
硫化排放口		硫化装置		硫化装置	
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4554-1993) 表2 标准	硫	(H15m)	化排放口的二硫化碳和臭气浓度均符合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4554-1993) 表2 标准限值要求。	
		化	2000		
		臭气浓度	(无量纲)		
		备注			

贵州博联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